

實 踐 大 學

第五屆教職員工福利互助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九十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星期三)下午三時十分

地點：綜合大樓六樓國際會議廳(台北校區)

行政大樓三樓國際會議廳(高雄校區)

出席：丁斌首、洪鉛財、詹益長、龐 解、黃正興、李普生、郭碧雲
謝文宜、盧以敏、王又鵬、莊 鳳、林惠芳、陳素娟、蔡天助
鄭雙慧、陳正宏、陳春閔、劉麗惠、鄭麗容、沈淑敏、王秋香
林孟蓉、林恆宏

委託代理：謝宗興、羅彥璽、顧添利、宋光慶

請假：陳正枝、楊綺儷

主席：林主任秘書文欽

記錄：朱慶蘭

壹、主席宣布開會

貳、主 席 致 詞

奉校長指示擔任會議主席，這次會議主要是選舉第五屆教職員工福利互助委員會主任委員，主任委員是可以連任，無任期限制；另外選出二位經費稽核委員。今天有些新任委員，在選舉計票的過程，請第四任詹主任委員針對本會設置辦法與福利互助辦法提出重點說明。

因視訊暫時無法使用，高雄校區委員已先行投票，並將票數通告本會，將一並列入計算。

詹益長委員報告：

- 1、福委會委員建議每次會議由主委提出會務報告，關於本會設置辦法、經費來源、福利互助項目等規定(如附件三)。
- 2、主任委員與委員為無給職，幹事、副幹事則酌予工作津貼。
- 3、為能順利推動本會各項業務，當然委員之設置是必要的，如歲末聯歡每年請總務處承辦，是非常辛苦的。感謝總務處、人力資源室、會計室、出納組對本會業務的協助。
- 4、前每年歲末聯歡摸獎活動，董事長、校長等大獎獎項獎品費用，經費由學校支出。

參、選舉主任委員

主席宣布：經委員票選結果，詹益長委員得21票，為第一高票，當選第五屆教職員工福利互助委員會主任委員。

肆、主任委員遴選正、副幹事

主任委員遴選正幹事為朱慶蘭小姐、副幹事為林孟蓉委員。

伍、選舉經費稽核委員(依本會辦法第十七條：為監督本會資金收支狀況，本會應設經費稽核委員一至二人)。

主席宣布：經委員票選結果，林惠芳委員得 16 票，為第一高票，郭碧雲委員得 11 票，為第 2 高票，當選第五屆教職員工福利互助委員會經費稽核委員。

第五屆教職員工福利互助委員會主任委員、經費稽核委員、委員及正、副幹事任期為兩年（自93年1月1日至94年12月31日止）

陸、臨時動議：

林惠芳委員：我們的團體保險，價位很便宜，同仁可以參考購買。

柒、主席工作指示

感謝各位委員出席會議，使本會各項業務順利推展。

捌、散 會（16:00）